

# 用户需求书

## 高要区蛟塘镇“清风护特困，幸福乐安居”项目（二期）（造价咨询）

根据高要区蛟塘镇“清风护特困，幸福乐安居”项目（二期）实施的需要，按规定现需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选取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委托开展工程造价预算编制咨询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 一、服务机构资格要求

（一）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二）中选人必须取得国家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资质，且服务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工程造价预算编制咨询工作内容。

（三）具备相关服务所必需的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通过年检或按要求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清风护特困，幸福乐安居”项目（二期）（造价咨询）

（二）选取单位：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人民政府

（三）项目地点：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

(四) 建设规模：25 万元

(五) 服务金额(元)：以《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收费范围内及现场测量费用收取造价预算编制咨询费，最终以合同约定与财政部门审查收费金额为准。

### 三、服务工作要求

1、中选机构须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现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相关法规、规范开展造价咨询工作。工程造价成果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规范、标准。

(1) 中选机构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在造价咨询过程中及时做好相关资料收集、汇总、整理工作。

(2) 中选机构负责向选取单位提供造价预算编制咨询工程的成果报告，并有义务向选取单位提出合同、经济的具体方案和建议。

### 2、工期要求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限从签约合同之日起，至本工程造价预算编制咨询成果受选取单位确认定稿止。

### 3、造价咨询成果质量控制标准

本工程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标准进行工程造价预算编制咨询工作。

### 四、其他条件

1、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他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机构负责。

- 2、确定中选机构后，合同签订前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 3、中选机构领取确认书后2个工作日内和选取单位签订造价咨询合同。

#### 五、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机构的资格，将中选机构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机构：

- (1) 由于中选机构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机构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造价预算编制咨询等工作。
- (2) 中选机构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或开展服务工作的。
- (3) 在服务过程中存在违法或违纪行为或损害选取单位利益。

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5日

